

关于工银瑞信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经与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投资者可自 2021 年 3 月 11 日起通过以下销售机构办理工银瑞信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164826、C 类基金代码:010889)

(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场外认购业务,具体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的公司官网、客户服务电话等途径咨询详情,还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cbcc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 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

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 日